

1021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70151臺南市東區林森路一段418號

承辦人：謝丞凱

電話：(06)2679751分機234

傳真：(06)2682964

電子信箱：a00599@tncghb.gov.tw

71069

臺南市永康區中華路196之14號10F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台南市牙醫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衛食藥字第110019578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請配合下架回收培力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「“培力”普羅鈣錠667毫克（醋酸鈣）（衛署藥製字第036794號）」（批號020068、020070、020074、020077、020081、020086、021001、021005、021010、021013、021014、021017、021022、021024、021028、021033、021034及021039，共18批）藥品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110年10月22日FDA藥字第110661202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藥品為保障民眾用藥安全，爰啟動回收。
- 三、本案為第二級回收，為確保民眾用藥安全，請轉知所屬會員依藥事法第80條、同法施行細則第37條及「藥物回收處理辦法」之規定，配合廠商辦理旨揭藥品下架回收事宜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台南市醫師公會、台南市診所協會、社團法人台南市牙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台南市藥師公會、台南市藥劑生公會、社團法人臺南市南瀛藥師公會、大臺南藥劑生公會、台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南市南瀛西藥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

局長許以霖

裝

訂

線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執行

收文日期: 110年 11月 2日	第 107 號	簽章	理事長 王俊凱
批示日期: 110年 11月 5日			
批示項目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1. 全體會員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2. 學術主委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3. 健保主委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4. 環保主委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5. 口衛主委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6. 雜壇主委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7. 總務主委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8. 資訊主委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9. 偏遠主委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10. 公關主委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11. 法令主委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12. 特殊主委	

花PO
藍禮網
金